

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民生”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7年1月6日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12月26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此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会议同意公司变更公司名称（拟变更为“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如未能获批，拟变更为“长安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西安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拟变更为“供销大集”），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的公司名称对应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详见本公司今日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和股票简称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002）。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此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会议同意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2016年9月30日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年修订）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的修订。

公司章程修正案详见本公告附件1，公司章程修订稿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此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会议同意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2016年9月30日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修订。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正案详见本公告附件2，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稿全文详见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更名及增资西安民生电器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此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会议同意公司将全资子公司西安民生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更名为“西安民生百货管理有限公司”（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的公司名称为准），逐步将公司百货业务整合增资注入标的公司，并提请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标的公司更名及后续业务整合、注入增资等事宜涉及的相关具体协议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及工商管理规定决定调整经营范围内容等相关具体事宜，西安民生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不再逐笔形成董事会决议或股东大会决议。详见本公司今日关于更名及增资西安民生电器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3）。

(五)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因工作变动原因，袁清先生请求辞去公司董事、总裁及其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张俊孝先生请求辞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及其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王欣女士请求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常玉贵先生请求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袁清先生在西安民生不再担任其他职务，张俊孝先生、王欣女士、常玉贵先生将在西安民生或西安民生控股子公司另有任用。袁清先生、张俊孝先生、王欣女士、常玉贵先生均未持有西安民生股份。

会议同意聘任何家福先生为公司总裁（首席执行官），聘任郑知求女士为公司副总裁（运营总裁），聘任武利民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创投总裁），聘任李仲煦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人力资源总监）。聘任高管人员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3。

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根据何家福先生、郑知求女士、武利民先生、李仲煦先生个人简历、教育背景、工作情况等，其具备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符合公司高管的任职资格，未发现有《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不得任职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其任职资格和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聘任何家福先生为公司总裁（首席执行官），聘任郑知求女士为公司副总裁（运营总裁），聘任武利民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创投总裁），聘任李仲煦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人力资源总监）。

(六)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此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因工作变动原因，袁清先生请求辞去公司董事、总裁及其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张俊孝先生请求辞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及其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相

关职务，王欣女士请求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袁清先生、张俊孝先生、王欣女士均未持有西安民生股份。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袁清先生、张俊孝先生和王欣女士辞去董事职务导致将导致公司董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5 人，在公司补选出的董事就任前，袁清先生、张俊孝先生和王欣女士仍依照有关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会议同意提名何家福先生、冯国光先生和韩玮先生为补选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进行选举。补选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3。

公司独立董事对提名补选董事候选人发表事项如下独立意见：

根据何家福先生、冯国光先生和韩玮先生个人简历、教育背景、工作情况等，其具备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发现有《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不得任职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形，其任职资格和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何家福先生、冯国光先生和韩玮先生为补选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会议同意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本公司今日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7-004）。

三、备查文件

(一) 董事会决议

(二) 独立董事意见

附件1：公司章程修正案

附件2：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正案

附件3：聘任高管及补选董事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七日

附件1:

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6 年 9 月 30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 年修订），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以及公司业务开展及经营管理需要，拟对《公司章程》进行如下修订，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二条公司系依照《西安市股份制企业试点暂行规定》和其他有关规定，经西安市政府批准，由原西安市民生百货大楼改组后，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在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注册号：610100100012377。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西安市股份制企业试点暂行规定》和其他有关规定，经西安市政府批准，由原西安市民生百货大楼改组后，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在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02220603356T。
2、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柒亿伍仟贰佰玖拾贰万陆仟贰佰柒拾壹元（¥752,926,271.00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陆拾亿零柒佰捌拾贰万捌仟贰佰叁拾壹元（¥6,007,828,231.00 元）。
3、	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752,926,271.00 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6,007,828,231 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4、	第四十四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所在地城市。 股东大会除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外，经召集人决定，还可以提供网络投票形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条件。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第四十四条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办公地或股东大会通知指定的地点。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5、	第七十八条 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第七十八条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6、	第八十九条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 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第八十九条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作为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股票的名义持有人，按照实际持有人意思表示进行申报的除外。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

		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 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 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7、	第九十六条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得无故解除其职务。 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可以由总裁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总裁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 1/2。	第九十六条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 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公司未设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董事可以由总裁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总裁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 1/2。
8、	第一百四十三条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监事会召集人 1 人。监事会召集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召集人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召集人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第一百四十三条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 1 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9、	第一百七十九条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	第一百七十九条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其中至少两份报刊和“巨潮资讯”网为刊登公司公告和其他需要披露信息的媒体。

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七日

附件2:

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修正案

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6 年 9 月 30 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以及公司业务开展及经营管理需要，拟对《股东大会事规则》进行如下修订，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二十条 公司股东大会召开地点为公司所在地城市。 股东大会应当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可以采用网络或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第二十条 公司应当在公司住所地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地点召开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应当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并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或公司章程的规定，采用安全、经济、便捷的网络和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也可以委托他人代为出席和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表决权。
2、	第二十二条 股东大会审议下列事项之一时，公司应当通过网络投票方式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一）证券发行； （二）重大资产重组； （三）股权激励； （四）股份回购； （五）根据《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不含日常关联交易）和对 外担保（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担保）； （六）股东以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偿还其所欠该公司的债务； （七）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附属企业到境外上市； （八）根据有关规定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自主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 （九）拟以超过募集资金金额10%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十）投资总额占净资产50%以上且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的证券投资； （十一）对社会公众股股东利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十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	删除此条

	所要求采取网络投票等方式的其他事项。	
	第二十九条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全体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应当出席会议,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列席会议。	第二十八条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全体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应当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列席会议。
3、	第三十九条 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公司持有自己的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第三十八条 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公司持有自己的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4、	第四十四条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 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第四十三条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作为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股票的名义持有人,按照实际持有人意思表示进行申报的除外。 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5、	第四十七条 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及时公告,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结束当日,将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文稿、股东大会决议和法律意见书报送证券交易所,经证券交易所登记后披露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一)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召集人和主持人,以及是否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说明;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代理人)人数、所持(代理)股份及占公司所有表决权总股份的比例。 (三)每项提案的表决方式; (四)每项提案的表决结果。对股东提案作出决议的,应当列明提案股东的名称或姓名、持股比例和提案内容。涉及关	第四十六条 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及时公告,公告中应列明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表决方式、每项提案的表决结果和通过的各项决议的详细内容。

	联交易事项的，应当说明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若股东大会出现否决提案的，应当披露法律意见书全文。	
6、	第四十九条 股东大会会议记录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记录应记载以下内容： （一）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二）召开会议的日期、地点、议程和召集人姓名或名称； （三）会议主持人以及出席或列席会议的董事、监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四）对每一提案的审议经过、发言要点和表决结果； （五）每一表决事项的表决结果； （六）股东的质询意见、建议及董事会、监事会的答复或说明等内容； （七）律师及计票人、监票人姓名； （八）股东大会认为和本章程规定应当载入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第五十条 召集人应当保证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出席会议的董事、董事会秘书、召集人或其代表、会议主持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并保证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会议记录应当与现场出席股东的签名册及代理出席的委托书、网络及其它方式表决情况的有效资料一并保存，保存期限为 10 年。	第四十八条 股东大会会议记录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记录应记载以下内容： （一）会议时间、地点、议程和召集人姓名或名称； （二）会议主持人以及出席或列席会议的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 （四）对每一提案的审议经过、发言要点和表决结果； （五）股东的质询意见或建议以及相应的答复或说明； （六）律师及计票人、监票人姓名； （七）公司章程规定应当载入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出席会议的董事、董事会秘书、召集人或其代表、会议主持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并保证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会议记录应当与现场出席股东的签名册及代理出席的委托书、网络及其他方式表决情况的有效资料一并保存，保存期限不少于10年。
7、	第五十五条 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无效。 股东大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公司章程的，股东可以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第五十三条 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无效。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限制或者阻挠中小投资者依法行使投票权，不得损害公司和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股东大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公司章程的，股东可以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七日

附件3:

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聘任高管及补选董事候选人简历

何家福先生简历：1969 年出生，马斯特里赫特工商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研究生。1991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在天津市政府口岸管理委员会工作，曾任海航集团办公室副主任、海航酒店管理集团公司副董事长、海航酒店有限责任公司首席执行官、海南兴隆温泉康乐园有限公司董事长、海航酒店（集团）有限公司第一副董事长、广东兴华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海航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中央酒店有限公司董事长、海航置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广东沙田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海航集团华南总部有限公司总裁、执行董事长、海航华南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长、深圳海航南方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总裁、海航实业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青岛海航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新疆汇通（集团）水电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易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海航实业商业事业部总裁、湖南家润多超市有限公司董事长、天津大集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天津国际商场有限公司董事长、易生大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现任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本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本人与西安民生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人未持有西安民生股份；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本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冯国光先生简历：1958 年生，中共中央党校研究生学院经济管理研究生。1976 年 11 月参加工作，曾任山西省寿阳县解愁乡政府会计、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部主任科员、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贸易部副处长、中华棉花总公司副总经理、中华棉花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裁。现任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新合作商贸连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本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本人与西安民生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

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人未持有西安民生股份；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本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韩玮先生简历：1982 年出生，西安交通大学财政学、法学双学位，厦门大学金融学研究生，中级经济师。2004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海航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资金计划调度经理、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助理、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海航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事业部副总裁、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常务副总经理、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财务总监。现任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兼计划财务部总经理。本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本人与西安民生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人未持有西安民生股份；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本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郑知求女士简历：1970 年出生，中南大学管理工程研究生，高级经济师。1990 年 7 月参加工作，曾任湖南友谊阿波罗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副部长、购宝商业集团副总裁、湖南家润多超市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北京民生家乐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商业事业部副总裁、陕西民生家乐商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上海家得利超市有限公司董事长、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运营总裁。现任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商学院院长、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华南区域总裁、广东海航乐万家连锁超市有限公司董事长。本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本人与西安民生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人未持有西安民生股份；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本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武利民先生简历：1960 年出生，美国南达科他州立大学计算机软件研究生。1978

年9月参加工作，曾在工人日报社工作，曾任北京电器研究所主任兼工程师，北京电器新技术公司任总经理，美国TRW公司项目经理，美国加州B&H公司工程师兼项目经理，美国天使工程投资公司副总裁兼驻中国首席代表，北京新合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北京新合作连锁超市有限公司董事长，新合作商贸连锁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裁。现任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本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本人与西安民生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人未持有西安民生股份；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本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仲煦先生简历：1983年出生，大学本科毕业，管理学学士学位。曾任海航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业务助理、机要秘书、会务主管，曾任海航集团有限公司执行总裁秘书，海航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执行副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秘书。现任西安民生董事会秘书。本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被市场禁入或被公开认定不适合任职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本人与西安民生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人未持有西安民生股份；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本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西安民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七日